

关于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6)0100516号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铁电气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高铁电气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高铁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



面如实反映了高铁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高铁电气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 钧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 齐

中国·武汉

2026年3月24日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募集完成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7 月 6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19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9,41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7.1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75,638,000.00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 40,248,372.94 元(不考虑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35,389,627.06 元。募集资金扣除保荐和承销费用 32,456,330.19 元后的 643,181,669.81 元已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出具了大信验字[2021]第 1-10014 号《验资报告》予以确认。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 年 10 月 14 日
本次报告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67,563.8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4,024.84
二、募集资金净额	63,538.96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40,959.86
本年度使用金额	2,147.81
暂时补流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1.51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439.55
其他-具体说明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22,869.33

注：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于2020年9月28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2022年11月15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变更和管理监督等方面均作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根据该《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开设了专门的银行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时，由使用部门依据公司内部流程逐级申请，并按公司资金使用审批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在募集资金计划内的使用由董事长或总经理依照财务收支权限签批。公司董事会应于每半年末和年度末全面核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专项报告。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项目实际需要，公司分别于中国银行宝鸡高新大道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



鸡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已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之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均严格按照该《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 年 10 月 14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1	中国银行宝鸡高新大道支行	102896119025	593.10	使用中
2	中信银行宝鸡分行	8111701011600649898	112.52	使用中
3	招商银行公司宝鸡分行	129910213910111	11,051.15	使用中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金台区支行	61050162870800000641	6,762.13	使用中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	44010078801700002321	4,330.45	使用中
6	中信银行宝鸡分行	8111701011900661432	19.98	使用中
合计			22,869.3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2024年10月23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全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为流动资金。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完成建设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已完成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见附件2）。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 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



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高铁电气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7,563.8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47.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898.00【注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107.6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3.17%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注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注2】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高速铁路接触网装备智能制造项目	是	17,121.31	4,990.36	4,990.36	53.71	4,485.13	-505.23	89.88	2024年10月	7,639.94	是	否	
2、轨道交通供电装备智慧产业园建设项目	是	31,701.80	34,613.69	34,613.69	1,964.54	21,933.22	-12,680.47	63.37	2024年10月	37,360.88	是	否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13,506.49	10,956.12	10,956.12	129.56	3,632.39	-7,323.73	33.15	2024年10月	6,187.39	是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16,000.00	12,978.79	12,978.79		13,056.93	78.14	100.60	—	不适用			
合计		78,329.60	63,538.96	63,538.96		43,107.67	-20,431.29	67.84		51,188.21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1年12月3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时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亦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已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机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1】第1-10669号)。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共计21,030,897.74元已全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利息收益。此外,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 2023年3月22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并于2023年6月28日经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1) 高速铁路接触网装备智能制造项目之高速铁路接触网零部件产业化及智能升级项目: 项目总投资金额由12,366.52万元调整为1,847.52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由10,031.40万元调整为1,133.40万元,减少募集资金投入8,898.00万元;
- 2) 轨道交通供电装备智慧产业园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由25,715.69万元调整为34,613.69万元, 增加募集资金投入8,898.00万元。
-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项目总投资金额由13,506.49万元调整为10,956.12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10,956.12万元保持不变。

【注2】: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为营业收入口径统计。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5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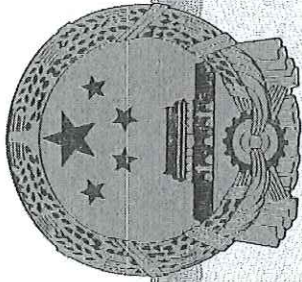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注1】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高速铁路接触网装备智能制造项目	高速铁路接触网装备智能制造项目	4,990.36	4,990.36	53.71	4,485.13	89.88	2024年10月	7,639.94	是	否
2、轨道交通供电装备智慧产业园建设项目	轨道交通供电装备智慧产业园建设项目	34,613.69	34,613.69	1,964.55	21,933.22	63.37	2024年10月	37,360.88	是	否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956.12	10,956.12	129.56	3,632.39	33.15	2024年10月	6,187.39	是	否
合计		50,560.17	50,560.17	2,147.82	30,050.74	59.44	—	51,188.21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p>2023年3月22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并于2023年6月28日经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做出的变更：</p> <p>高速铁路接触网装备智能制造项目之高速铁路接触网零部件产业化及智能升级项目。鉴于宝鸡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从长远看，项目实施地卧龙寺厂区所在地土地属性将以住宅和商业为主。经公司研判，为降低投资风险，取消锻造产线相关投入，项目总投资金额由12,366.52万元调整为1,847.52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由10,031.40万元调整为1,133.40万元。</p> <p>轨道交通供电装备智慧产业园建设项目。为优化产业布局，提升公司锻造产品产能，故新增锻造产线，新建1#厂房作为锻造生产线的实施场所；考虑到当前国家对环保要求愈来愈高，加之非金属产品的市场前景不及预期，取消非金属系列相关产线。考虑项目实施地布局及工程建设的整体性，新建2#厂房作为未来项目预留实施场所。项目总投资金额由31,701.80万元调整为40,281.08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由25,715.69万元调整为34,613.69万元。</p> <p>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考虑公司未来人才引进规划及集约化办公试验场所土地使用资源，故取消在宝鸡新建研发大楼和新建实验中心；根据公司对市场需求的判断优化整合科研项目，在原有募投科研项目基础上增加“轨道交通智能电气装备研发及应用研究”、“新能源领域铝合金铸造产品研发及应用研究”项目。项目总投资金额由13,506.49万元调整为10,956.12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金额10,956.12万元保持不变。</p> <p>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变更是综合考虑市场、行业环境变化，并结合公司自身业务规划和实际经营需要作出的，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2023年6月21日披露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议案十二：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2023年6月29日披露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已结项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1】“高速铁路接触网装备智能制造项目”分两部分实施，由母公司实施的“高速铁路接触网零部件产业化及智能升级项目”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24年10月；由子公司保德利公司实施的“高速铁路接触网装备产业化项目”已于2023年10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予以结项。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肆仟壹佰玖拾万圆人民币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6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管云鸿、杨荣华

主要经营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经营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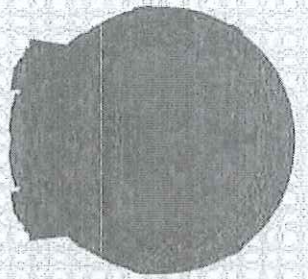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审计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11月18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主任会计师：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
经营场所：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2010005

批准执业文号：鄂财会发〔2013〕2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8日

证书序号：001782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刘峰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79-10-13
 Working unit: 中德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
 Identity card No.: 42010219791013401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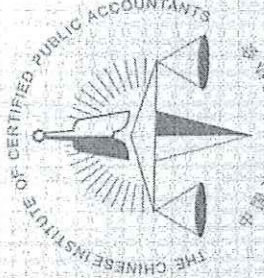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 42010805379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1999 年 04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Full name 刘萍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2-10-0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2011619921007303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2010005078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 年 06 月 24 日
Date of Issuance

